

# 垫江县高安镇人民政府

## 关于全日制公益性岗位人员招聘公告

根据《重庆市公益性岗位开发和管理办法》（渝人社发〔2016〕239号）、《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经办规程（试行）》（渝就发〔2023〕22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镇工作需要，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全日制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5名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。

### 一、招聘原则

招聘工作按照公开、公平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，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进行。

### 二、招聘名额及岗位

公开选拔全日制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5名。聘用后由镇党委明确具体工作岗位。

### 三、招聘要求

（一）招聘对象：具有重庆市垫江县户籍，离校两年内登记失业高校毕业生，不含招聘公告发布之日仍处于就业（以社保参保数据为准）、自主创业（以工商注册数据为准）状态的高校毕业生。

（二）文化程度：具有全日制专科及以上学历，并已取得毕业证书及相应的学位证书。

（三）招聘条件

1.思想政治素质好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自觉接受组织和群众的监督，品行端正、作风正派；

2.身体健康，有较强的事业心、责任感。有较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，具有一定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分析判断能力，保密意识和服务意识强；

3.服从管理，勤奋好学，吃苦耐劳；

4.具有履行职责所需要的政策水平、业务素质、语言文字表达能力和计算机操作能力，热爱基层工作。

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考：

1.曾因违法犯罪受过治安处罚、刑事处罚的人员。刑罚尚未执行完毕或属于刑事案件被告人、犯罪嫌疑人，司法机关尚未撤销案件、检察机关尚未作出不起诉决定或人民法院尚未宣告无罪的人员；

2.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的；

3.在党纪、政纪处分影响期内或正在接受纪委监委审查调查的人员；

4.其他不适宜本职位工作的情况。

#### （四）招聘方式

实行聘用制和动态管理，一年一聘，聘用期限最长不超过三年。

#### 四、招聘程序

本次招聘流程按报名及资格审查、面试、体检、政审、公示和聘用进行。

### （一）报名及资格审查

1.报名时间：2026年3月2日至2026年3月3日（上午9:00—12:00，下午2:00—5:00）。

2.报名地点：垫江县高安镇人民政府党的建设办公室（镇政府315办公室）（本次招聘不接受电话报名和网上报名）。

#### 3.报名所需材料及要求：

报名人员须持本人真实有效身份证、户口本（户主页、本人页和增减页）、学历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（其中毕业证书需本人在“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”认证，并打印“学籍在线验证报告”），填写《报名登记表》（附件1），按规定粘贴近期1寸免冠彩色照片。

### （二）面试

电话通知符合报名资格条件的人员参加面试，具体时间、地点以我单位通知为准。不按通知时间和地点参加面试的人员视为自动放弃资格。面试用普通话作答，面试分值为100分，面试成绩当场公布并由考生签字确认，面试成绩未达到60分者，不得确定为进入体检人员。

### （三）体检

体检人选根据面试成绩从高到低等额确定，因体检不合格或参考者自愿放弃等情况出现人选缺额的，在其余面试人员中按照面试成绩排名递补，体检费用由考生自行承担。

### （四）政审

体检合格后，征求相关部门意见，填写政治审查表格，无异议后纳入公示。

#### （五）公示和聘用

政审合格人员，在垫江县高安镇人民政府公示栏公示 5 个工作日。公示无异议后办理聘用手续。

#### 五、薪资待遇

薪资待遇按照全日制公益性岗位人员相关待遇执行。

#### 六、工作安排及要求

被录用的公益性岗位人员，必须服从高安镇党委、政府的安排，不服从安排的，视为主动放弃。离职需提前 1 个月书面向所在单位申请，并将工作交接到位，否则将追究有关责任。

#### 七、其他事项

本公告未尽事宜由垫江县高安镇人民政府负责解释。

联系人：邬老师      咨询电话：023—74672288

附件 1：垫江县高安镇人民政府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

垫江县高安镇人民政府

2026 年 2 月 25 日